

## 粤港保护知识产权合作专责小组第五次会议

\* \* \* \* \*

粤港保护知识产权合作专责小组（专责小组）今日（六月二十二日）在香港举行第五次会议，两地同意合作进一步提高公众对知识产权的认知程度。

双方代表分别在会议中汇报知识产权合作的最新进展及总结已完成之项目，其中包括于南海举行，为两地中小学教师而设的知识产权教育交流团，两地公务人员的培训与交流计划和在湛江举行的知识产权研讨会等等。

会议并讨论二零零六年下半年度合作计划，包括继续开展为两地中小学教师而设的知识产权教师交流计划及在广东省内举办「知识产权与中小企业发展」研讨会等。

知识产权署署长谢肃方在会议后的记者会上说：「自专责小组于二零零三年成立以来，我们成功地于两地宣传推广保护知识产权。就如我们注意到内地企业在港申请商标注册的比例由二零零三年的百分之四增加至二零零五年的百分之十，而当中有四成的内地申请者是来自广东地区。我们会在这方面加强力度，例如于广东地区举办有关香港知识产权制度的讲座。」

担任广东省代表团团长的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局长李中铎说：「这次会议对双方进一步加强合作具有建设性的意义。我们同意进行更深入和广泛的合作计划，譬如于两地积极推广的正版正货承诺行动和将于粤港两地进行之创意产业调研活动。」

专责小组于二零零三年八月第六次粤港合作联席会议后成立，旨在加强粤港两地在知识产权不同范畴的交流和合作，包括推广和教育、培训、执法以及资讯发布。广东省代表团由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局长李中铎率领，成员包括广东省公安厅、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广东省版权局以及海关总署广东分署的官员；香港代表团则由知识产权署署长谢肃方带领，成员包括香港工商及科技局与香港海关的官员。

有关合作项目的摘要上载于知识产权署网页 [www.ipd.gov.hk](http://www.ipd.gov.hk)。

完

二〇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四）